

### (三)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

#### 1、供应商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(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，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**蒙阳市公安局**（采购人名称）**蒙阳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家具及餐厅厨具购置项目（二次）**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，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**蒙阳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家具及餐厅厨具购置项目（二次）二标段**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**工业**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，制造商为**山东华杰厨业有限公司**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**141**人，营业收入为**2855.504588**万元，资产总额为**6378**万元，属于**中型企业**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企业。

2. **蒙阳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家具及餐厅厨具购置项目（二次）二标段**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**工业**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，制造商为**苏州德粤通风机机电设备有限公司**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**73**人，营业收入为**800**万元，资产总额为**2000**万元，属于**小型企业**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企业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**蒙阳市久昌商贸有限公司**（盖章）

